

徐大堡核电厂 1、2 号机组 220kV 辅助电源接入系统可行性研究报告服务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

项目名称：徐大堡核电厂 1、2 号机组 220kV 辅助电源接入系统可行性研究报告服务项目

招标编号：CNSC-23HDGCG020983

招标人：中核辽宁核电有限公司

招标代理机构：中核（上海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

公示期：2023 年 6 月 30 日 17 时——2023 年 7 月 3 日 17 时

本项目的评标工作已经结束，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已独立完成评审，推荐中标候选人情况如下：

序号	中标候选人名称	投标报价(万元)	质量标准	服务期	项目经理			资格条件
					名称	证书	证书编号	
1	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东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	130	满足招标文件要求	满足招标文件要求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满足招标文件要求
2	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	167.45	满足招标文件要求	满足招标文件要求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满足招标文件要求
3	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	188.5	满足招标文件要求	满足招标文件要求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满足招标文件要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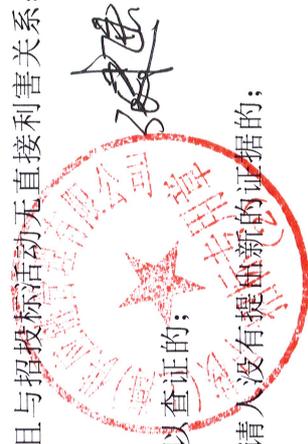
评标情况：本项目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在北京市西城区核建大厦 1 层 105 会议室进行了评标，共有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东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、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、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3 家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递交

张建设

了投标文件。经过综合评价，评标委员会一致推荐本次招标的中标候选人：第一名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东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；第二名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；第三名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。

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：

1. 异议必须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；
2. 必须提交异议函，并包括下列内容：
 - (1) 异议人的联系人、联系方式，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证明书、授权委托书（加盖单位公章及授权委托人签字）、身份证复印件；
 - (2) 具体异议的内容及相关证明材料；
 - (3) 所有资料加盖单位公章；
 - (4) 原件同时寄送我司异议处理部门。
3. 下列异议将不被受理：
 - (1) 异议提出人提出的异议不符合上述要求的；
 - (2) 超出异议申请时效的；
 - (3) 异议人非所异议招标投标活动的投标人，且与招标投标活动无直接利害关系；
 - (4) 未提供与异议相关证明材料；
 - (5) 异议事项不具体，且未提供有效线索，难以查证的；
 - (6) 前述异议已经做出处理决定，并且异议申请人没有提出新的证据的；
 - (7) 异议事项已进入投诉等程序的。



4. 异议人不得以异议为名排挤竞争对手，进行虚假、恶意异议，阻碍招标投标活动的正常进行。如发现该行为的，中核（上海）供应链管理
理有限公司有权取消其一定期限内招标项目的投标资格。

联系人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：纪检监察部

电话：021-61592133（本号码为异议受理专线，不受理无关事项咨询）

中核（上海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



张建